

# 中國香港乒乓總會

## 中國香港乒乓球代表隊參加國際賽事遴選及上訴機制

中國香港乒乓球代表隊主要以香港體育學院全職運動員、獎學金運動員為骨幹成員。選拔球員代表中國香港參加國際賽事的遴選機制如下：

### 遴選準則

1. 最新世界排名及香港排名
2. 在大型國際性賽事之最佳成績
3. 運動員之訓練態度及紀律
4. 教練組之綜合意見
5. 配合代表隊長遠之發展策略

### 選拔程序

若須進行甄選賽，將根據賽事之規定與要求，結合隊伍之現況擬定賽事甄選賽規則。

### 上訴人資格 / 機制

運動員及教練若對遴選結果有異議，可向總會提出上訴。上訴人不可就不同意/不滿意遴選結果而提出上訴，上訴原因應基於遴選小組沒有按機制而得出遴選結果或有不合理/不公平/無關的因素而得出遴選結果。

### 上訴程序

1. 必須於遴選賽事結束後之三天內，以書面向總會提出上訴，並須同時繳納上訴費港幣\$1,500，逾期恕不受理。上訴得值者將獲發還上訴費；
2. 所有匿名及沒有真實聯絡方法的上訴概不接受；
3. 接獲上訴書後，將由執委會代表、教練小組代表及專責運動員事務代表組成臨時專案小組跟進；
4. 自接到上訴書即日起，專案小組會於七個工作天內進行聆訊，有關上訴結果將被視為本會遴選結果的最終裁決。

中國香港乒乓總會秘書處 謹啓

2023年11月6日